

##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（教育局）
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施晴方

電話：22289111#54620

電子郵件：star0307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國中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特字第115000828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40000E\_1150008289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115學年度戲劇班特色招生  
甄選入學簡章」1份（如附件）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115年1月26日北市復中戲字第  
115600088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簡章業於115年1月2日（星期五）公告於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（網址：<https://art.sen.edu.tw>）及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網站首頁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fhsh.tp.edu.tw>）。

三、請各校協助轉知相關人員、學生及家長，且請各校承辦人員協助學生報名相關事宜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完全中學、臺中市各私立國民中學、國立  
中科實驗高級中學國中部

副本：臺中市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（含附件）、本局特殊教育科（含附件）

電 2026/01/26  
文 16:42:42  
交 换 章

